

江苏北人智能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江苏北人智能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审计委员会切实对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在 2024 年度的审计工作情况履行了监督职责。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4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3 年 12 月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管理总部设立于杭州，系原具有证券、期货业务审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事务所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12 月 19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 8 号华联时代大厦 A 幢 601 室

首席合伙人：高峰

上年度末（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伙人数量：116 人

上年度末（2024 年 12 月 31 日）注册会计师人数：694 人

上年度末（2024 年 12 月 31 日）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289 人

最近一年（2024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101,434 万元

最近一年（2024 年度）审计业务收入：89,948 万元

最近一年（2024 年度）证券业务收入：45,625 万元

上年度（2023 年年报）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80 家

上年度（2023 年年报）上市公司审计客户主要行业：

- (1) 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
- (2)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3) 制造业-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 (4) 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 (5) 制造业-医药制造业

上年度（2023 年年报）上市公司审计收费总额 15,494 万元

上年度（2023 年年报）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8 家

（二）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 2024 年 5 月 10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4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二、2024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等进行检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经审计，中汇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

三、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程》等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 （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的资质进行了严格审核。

2024 年 4 月 18 日，第三届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4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其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审计的专业能力和资质，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勤勉尽责，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一致同意将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2025 年 1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项目经理召开审前沟通会议，对 2024 年度审计工作的审计范围、重要时间节点、人员安排、审计重点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审计计划的议案》。

（三）通过召开专项沟通会，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项目经理与公司审计委员会委员进行专项沟通。审计委员会委员听取了审计计划的执行情况、2024 年审计结果分析及审计报告类型、审计报告中关键审计事项、2024 年审计过程中的重要事项沟通等内容。

（四）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四届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 2025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等议案。

四、总体评价

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程》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4 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江苏北人智能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

2025 年 4 月 30 日